

12534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事由

廳

長

劉建

建
字
錦
28841
號
文
抄
送
達
機
關

會計室



擬稿

稿

核

周紹元

器材庫

類別

附件

檔案

字第

號

去文
字
第

年

卅

中華民國

五月
卅
日

時
封
發

五月
卅
日

時
蓋
印

月
日

時
校
對

月
日

時
繕
寫

月
日

時
判
行

月
日

時
核
簽

五月
廿
日

時
擬
稿

月
日

時
交
辦

28841

抄气

一、按三十年三月三日材料字792號呈為請發給巴東

公庫購置廚具費用費附表一份請呈核由庫

二、抄示以次：

查購置廚房炊具依照規定應由各員自備，

不准報銷，經核所呈購置單計共銀四九七。

元，除菜刀、身鍋、飯碗、湯瓢、筷子五項共

銀一九七元，確為炊具應予剔除外，其餘水

桶、水盆等項准作為公用器具，仰立該庫經

庫經常費用支報，附表存。

右

以林庫主任袁學林

庭長林。陸便

秘書。張

機

銘五十五
關如

查購置廚房炊具，依照規定，應由各員自備，不准報銷。
若據此呈購置，計共價四十九元，除菜刀、耳鍋、飯碗、湯瓢、
筷子五項共價一元七角，確為炊具，應予剔除外，其餘水桶、木
盆諸項，擬准作為公用器具，飭化該庫經常費內支報。如
何？仍請酌辦。賜會為荷。此致。

路政科

會計室

郭廷芳
陳翰芳 五十五

移請

會計室核辦賜會

沈友銘

財政科

機務股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五月拾四日

呈報

三十年五月三日

材字第

792

於咸豐湖北省建設廳器材庫

事

由據巴東分庫呈報，購置用具墊款，列表請發給等情，祈核發

示遵由。

(一) 巴東分庫主任于龍呈稱，查職庫自遷往龍船河後，因員役各別起

火，用費太昂，月入不敷所出，爰用集中火食，冀可稍省，由是購置用

具，先後計用洋四拾九元七角，特列表具文呈請核發歸墊等情。

(二) 查該分庫購置火食用具，係屬實在，理合檢同原表，具文呈請

鑒核，發給歸墊，并祈示遵。二

謹呈

廳長林

附呈表一份

主任袁學彬



湖北省建設廳器材庫巴東分庫購置火食用具數量價值表

品名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水桶担

六五

六五

木盆個

一三六

三六

火剪把

二四

二四

鉄菜刀把

一三四

三四

耳鍋口

九〇

九〇

粗茶杯個

四五

二〇〇

粗碗個

十三六

三六

粗湯瓢把

八四〇

三二〇

34

篋子把

一

五

五

鑲鉄壺把

一

六四〇

六四〇

鑲鉄桶個

一

七五〇

七五〇

印泥盒個

一

一六〇

一六〇

合計

一

四九七〇